

# 2020 年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第三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领导全市各级检察机关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接受广东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是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是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是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院本部内设机构 19 个：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室、检务督察部、办公室、检察技术信息处、计划财务装备处、司法警察支队、干部处、组织处、离退休人员服务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即广州市人民检察院综合保障中心。

## 第二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92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5.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1,211.0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476.9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4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2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932.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4,923.27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4,923.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1.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51.73
<b>总计</b>	30	35,174.99	<b>总计</b>	60	35,174.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23.27	34,9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50	13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90	13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32.90	13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11.02	21,21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1,210.93	21,21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5,335.83	15,3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864.61	86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813.06	813.06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23.27	34,9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658.52	1,65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38.92	2,53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76.96	2,47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76.96	2,47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76.96	2,47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5.87	3,74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3.84	3,56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9.02	1,99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23.27	34,9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9.60	1,03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9.94	51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2.03	18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03	18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1.59	42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0.16	30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16	30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43	12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43	12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32.33	6,932.33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23.27	34,92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32.33	6,93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5.80	1,65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76.53	5,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50	0.00	135.5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0	0.00	2.6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60	0.00	2.6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90	0.00	132.9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32.90	0.00	132.9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11.02	16,182.45	5,028.5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1,210.93	16,182.45	5,028.48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5,335.83	15,335.83	0.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864.61	846.63	17.98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813.06	0.00	813.06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658.52	0.00	1,658.52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38.92	0.00	2,538.92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9	0.00	0.09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9	0.00	0.0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76.96	0.00	2,476.96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76.96	0.00	2,476.96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76.96	0.00	2,476.9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5.87	3,745.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3.84	3,563.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9.02	1,99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9.60	1,039.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9.94	519.9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2.03	182.0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03	182.0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1.59	421.5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0.16	300.16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16	300.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43	121.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43	121.4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32.33	6,932.33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32.33	6,932.3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5.80	1,655.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76.53	5,276.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2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5.50	135.5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211.02	21,211.0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476.96	2,476.96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45.87	3,745.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1.59	421.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32.33	6,932.3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4,923.2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4,923.27	34,923.2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34,923.27	<b>总计</b>	64	34,923.27	34,923.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50	0.00	135.5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60	0.00	2.6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60	0.00	2.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90	0.00	132.9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32.90	0.00	132.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211.02	16,182.45	5,028.56
20404	检察	21,210.93	16,182.45	5,028.48
2040401	行政运行	15,335.83	15,335.83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864.61	846.63	17.98
2040409	“两房”建设	813.06	0.00	813.06
2040410	检察监督	1,658.52	0.00	1,658.52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38.92	0.00	2,538.9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9	0.00	0.09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09	0.00	0.0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76.96	0.00	2,476.9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476.96	0.00	2,476.9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476.96	0.00	2,47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5.87	3,745.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3.84	3,563.8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9.02	1,999.0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8	5.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9.60	1,039.6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9.94	519.94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923.27	27,282.25	7,641.02
20808	抚恤	182.03	182.0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2.03	182.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1.59	421.5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0.16	300.16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0.16	300.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43	121.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43	121.4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32.33	6,932.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32.33	6,932.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5.80	1,655.8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76.53	5,276.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18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7.46
30101	基本工资	2,355.40	30201	办公费	7.50
30102	津贴补贴	8,407.08	30202	印刷费	0.25
30103	奖金	23.4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8.05
30107	绩效工资	258.78	30205	水费	17.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9.60	30206	电费	191.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9.94	30207	邮电费	133.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4	30211	差旅费	14.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5.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66.14	30213	维修（护）费	155.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43.09	30214	租赁费	11.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0.5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26.06	30216	培训费	0.13
30302	退休费	3,113.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82.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9.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3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0.99
30309	奖励金	300.16	30229	福利费	207.8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1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8.7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9.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5.8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275.52		公用经费合计	2,00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9.05	0.00	236.88	97.74	139.14	2.17	236.36	0.00	234.90	97.72	137.18	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35,760.77	35,760.77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35,615.63	35,615.63	0.00
一般罚没收入	35,615.63	35,615.63	0.00
检察院罚没收入	35,610.34	35,610.34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5.29	5.29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3.00	143.00	0.00
利息收入	0.09	0.09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09	0.09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42.90	142.90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3.81	13.81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29.09	129.09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35,760.77	35,760.77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2.15	2.15	0.00
其他收入	2.15	2.15	0.00
其他收入	2.15	2.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 第三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总收入 35,174.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4,923.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23.2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865.39 万元，下降 12.2%。主要变动情况：公共安全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4236.9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比上年决算增加 688.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711.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2.27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变动情况：2020 年度无其他收入。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总支出 35,174.99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34,923.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7,282.2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866.88 万元，下降 15.1%，主要变动情况：公共安全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3455.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425.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711.40 万元。

2. 项目支出 7,641.0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1.23 万元，下降 0.3%，主要变动情况：公共安全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781.6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比上年决算增加 688.5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4,923.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23.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865.39 万元，下降 12.2%，主要变动情况：公共安全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4236.9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比上年决算增加 688.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决算减少 71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基数为 0, 不可比)。

## (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4,923.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23.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07.55 万元,增长 2.7%,主要变动情况:公共安全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62.6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07.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0.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36.36 万元,完成预算 239.05 万元的 9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34.9 万元,完成预算 236.88 万元的 99.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97.72 万元,完成预算 97.74 万元的 99.9%;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7.18 万元,完成预算 139.14 万元的 9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 2.17 万元的 67.3%。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34.9万元，占99.4%；公务接待费支出1.46万元，占0.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及下属1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部门2020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4.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97.72万元，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数5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37.18万元，2020年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及下属1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7辆，主要用于案件办理、机要文件交换、市内五区外因公出行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4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机关和外地同行来穗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2020年，2020年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及下属1个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次，接待人数共105人。主要包括接待全国各级检察机关及人大

代表团来院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2.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44.92万元,降低1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开支,“三公”经费、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的开支等减少。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87.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31.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6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2.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9%。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4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5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核定的定向保障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8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35,760.77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 35,760.77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35,615.63 万元，占 99.6%，包括检察院罚没收入 35610.34 万元，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5.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3 万元，占 0.4%，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09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3.81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29.09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15 万元，占 0.006%，包括其他收入 2.15 万元。

##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拓展绩效评价范围，提高绩效评价报告质量，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预算更加科学合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9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一级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641.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923.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指标设置合理、较全面地考核了项目产出及效益，项目管理上制度完善、审批合规，对标对表“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中勇当排头兵的目标定位，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服务保障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深入推进检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更加精准有力有效的司法服务保障。

###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35181.11 万元，执行数 3492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较好完成了 2020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在市委、市政府和市人大的正确领导、监督下，上级检察机关大力指导下，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广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持续深化司法改革和检察改革，努力推动更高水平的平安广州、法治广州和“五个过	机构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保障本机构人员经费，公务用车或业务用车正常，稳定保障检察院队伍人员数，加强队伍建设，维护社会安定发展。	根据年度财政预算批复情况，正常运行机构数 22，运行保障率 100%，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保障率 100%，在编车辆 87 辆正常运转率 95% 以上。
		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通过开展和履行检察机关工作职能，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	根据年度财政预算批复情况，专项工作经费保障率 100%，专项工作完成率 95%。

<p>硬”队伍建设,努力当好全省、争当全国检察工作排头兵,努力为广州市在全省奋力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中勇当排头兵提供更加精准有力有效的司法服务保障。</p>		<p>全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各类犯罪,加强检察环节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建设,促进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努力为广州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p>	
	<p>购置类经费项目</p>	<p>通过开展设备和装备更新换代购置项目,促进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加强职务犯罪侦查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工作效率和工作水平,达到逐步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的科技强检目标。</p>	<p>根据年度财政预算批复情况,检察执行用车更新购置费、检察办公办案设备更新购置费和检察制服购置费的购置率100%。</p>
	<p>业务用房运行保障项目</p>	<p>开展和落实大楼办案区物业管理费保障工作,使大楼办案区安全、卫生等管理</p>	<p>根据年度财政预算批复情况,侦查技术大楼办公办案区物业管理费保障率</p>

		工作得到充分保障, 100%, 大楼安全任务使我院办案工作人员在安全、卫生的环境中工作, 有利于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100%, 大楼卫生整洁任务完成率 95%。
	其中: 部门年度整体预期预算完成率: 98 %		2020 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99.3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2020 年, 我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 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 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和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 全面落实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部署要求, 认真落实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 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 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服务保障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深入推进检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守走前列、当尖兵的目标定位, 主要办案质效指标和整体工作持续位居全省最前列, 多项工作经验得到最高检和省院推广。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 11498 件, 其中审查逮捕案件 539 件、审查起诉案件 1130 件、公益诉讼案件 40 件、刑事执行监督案件 7912 件、控告申诉案件 1261 件、民事行政监督案件 616 件。35 个案件获评全国、全省检察机关指导案例、典型案例和精品案例。

## 一、切实践行新发展理念，全力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着力服务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始终把疫情防控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第一时间出台指导意见、涉疫案件系列办案规范和接待律师执业、群众来访工作指引，与公安、法院、海关、司法行政等部门迅速建立适应疫情防控措施的新型办案机制和检察监督工作机制，全面做好司法办案和检察监督工作，突出依法精准、及时高效办理涉疫案件，维护防疫秩序、医疗秩序、市场秩序。办理的2个案件获评全国、全省检察机关涉疫典型案例。联合市工商联到民营企业开展涉疫专题调研服务，协助防范法律风险，调研成果被最高检刊发。

**积极服务“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先后制定50条服务保障措施。与深圳等珠三角地区检察机关建立合作机制，协同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加强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强化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等工作。

**切实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突出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企业家人身权、财产权，坚持慎捕慎诉少羁押涉案民营企业管理人员，尽量减轻司法办案对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开展涉非公企业控告申诉案件清理和监督专项活动，针对既未撤案又未移送审查起诉、长期搁置的涉民营企业“挂案”组织专项清理。

**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积极投入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深入研究网络新型金融犯罪，出台办案指引，加强与监管部门协作，形成防范化解合力。依法办理了“云付通”集资诈骗案

等一批重大案件；着力推进“追赃挽损”，尽最大努力保护受害群众合法利益。

## 二、切实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力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建设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第一位，认真贯彻《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依法严惩分裂国家、暴力恐怖、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等犯罪。办理的全省首宗毒品犯罪下游洗钱案被央视报道，为开展类似案件犯罪财富调查提供了范本。我部门获评“全省全民禁毒工程先进集体”和全省“最美禁毒团队”。

**全力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战。**紧扣为期三年总目标，按照依法严惩、标本兼治总要求，扎实开展“六清”行动，按期实现检察环节案件“清零”。我部门获评全省专项斗争先进单位。

**积极促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主动融入“广州街坊”群防共治机制，探索“社区检察官+法律监督联络员”工作机制，增强治理合力。坚持把法治教育融入司法办案，开展以案释法活动；以宣传宪法、民法典等为重点，开展检察官“八进”活动。

## 三、切实维护司法公正社会正义，全力深耕法律监督主业

**强化刑事诉讼检察监督。**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坚持不放纵犯罪、不冤枉无辜，依法不批捕、不起诉，纠正漏捕、漏诉。在公安派出所、执法办案中心派驻侦查监督工作室，加强对立案和侦查活动同步监督，监督立案、撤案，提出书

面纠正侦查违法意见。加强对行政执法工作监督，督促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防范和纠正以罚代刑、降格处罚等问题。

**强化刑事执行检察监督。**深入开展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专项活动，监督纠正久押不决案件。深化重大刑事案件侦查终结前讯问合法性核查工作，核查案件，排除非法证据，倒逼侦查工作更加严格规范。加大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法律监督力度，监督纠正脱管漏管，监督收监执行。纠正判处实刑罪犯未交付执行刑罚。强化对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监督，提出纠正违法意见或不同意见 789 件，居全省第一位。

**强化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坚持精准监督理念，加强对民事生效裁判结果的监督，加强对民事审判程序的监督和民事执行的监督，提出检察建议。抓住群众反映强烈的虚假诉讼、违法调解等问题，牵头与市法院、市公安局、市仲裁委建立联动惩处机制，开展虚假诉讼专项监督，纠正“假官司”“假调解”，依法追究虚假诉讼人员刑事责任。开展“加强行政检察监督，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专项活动，办结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与广铁检察分院、市规资局建立工作衔接机制，共同促进依法行政。

**强化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全面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支持和促进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推动工作创新发展，各项办案数据位居全省第一，多项创新经验得到上级检察机关推广，入选最高检和省院典型案例 8 件。我部门与广州军事检察院联签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与南方都市报联签《公益诉讼合作框架

协议》，在全省率先开发“公益诉讼大数据智能服务平台”，探索“检察公益诉讼+N”模式，推动社会广泛参与公益保护。

#### **四、切实践行司法为民，全力做好民生检察工作**

**丰富便民利民措施。**深入开展信访积案清理、涉法涉诉纠纷排查化解等工作，办理群众来访来信，认真做好释法说理、息诉罢访等工作，实现7日程序性答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两个100%。全面升级12309一站式检察服务中心，大力推广集网上检察院、微信公众号、广州微检察小程序等于一体的网上信访，努力让群众少跑路、易办事，不受疫情影响正常行使诉讼权力。切实为律师执业提供便利，应用智慧检务建设成果实现远程预约、阅卷、会见当事人等常态化，网上办理辩护与代理业务4.2万多件次、接受律师等电话网络咨询3.6万多人次，当面接待律师2.1万多人次、提供阅卷服务1.2万多人次。

**积极顺应群众期盼。**针对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突出问题，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校园安心餐饮”“凉茶安全”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药劣药、有毒有害食品犯罪；立案办理食药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督促查处假冒伪劣食品药品，向侵权行为人索赔惩罚性赔偿。持续助力脱贫攻坚，办理司法救助，及时向因案致贫返贫的刑事被害人或其近亲属伸出援手，传递司法温度。与市总工会联签保护职工权益工作机制、加强保护工作，起诉恶意欠薪犯罪，支持农民工起诉、帮助追回劳动报酬。用心用情做好扶贫工作，我部门在省对连州市的扶贫考核中连续三年排名第

一。

**全方位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始终坚持对严重侵害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的犯罪零容忍，对犯罪情节轻微、初犯偶犯的从宽处理，精准落实帮教措施；对主观恶性大、手段残忍、后果严重的未成年人犯罪决不放纵。与市未保委及其成员单位持续加强社会支持体系建设，与市妇联、市民政局等建立关爱女童护苗成长三年行动、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合作机制，与网易公司共建“检·爱同行”青少年网络安全法治教育基地，打造“小Law号CC课堂”，持续选派检察官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深入督促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全面推行“一站式”工作机制，推动建立从业限制、强制报告制度，共筑保护未成年人的法治堤坝。未检工作经验被最高检推广，市院获评“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1个案件入选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案例。

## **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治检，全力筑牢检察事业发展根基**

**坚定不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走深走实，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融入检察工作中。严格执行市委“两个维护”十二项制度机制，始终把“令行禁止，有呼必应”要求贯穿于机关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之中。

**全面提升改革整体效能。**制定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实施方

案和工作台账，完成两级内设机构系统性、重塑性改革，完善检察官办案权限配置办法、检察委员会和检察长决策把关责任、领导干部办案示范引领责任、司法责任追究、检察官业绩考评等制度机制。健全司法办案全流程监控体系，织密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的“笼子”。全面落实《庭审实质化检察核心指标体系》，持续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改革。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排查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严格执行关于干预司法办案的“三个规定”，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全面落实市委和省院对市院党组和领导班子的联合巡察反馈意见，对3个基层院和市院2个内设机构开展巡察。坚决支持和自觉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监督，坚持零容忍，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检察人员。

**持续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深入推进“基层院建设年”活动，花都区院被最高检授予第七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全市的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增至7个；黄埔、南沙区院基层建设工作经验得到最高检推广。持续加强智慧检务建设，推动司法办案更加高效规范、监督管理更加有力有效，南沙区院“检察官画像系统”获评全国智慧检务十大创新案例。全面实施人才强检战略，加大专门型、专家型人才培养力度，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个人，共有23个集体、41名个人获得省以上表彰。我部门第五检察部获评“全国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在捕诉业务竞赛中，全省“十佳公诉人”我市占有6席，并有2人荣获全国“十佳公诉人”冠

军和季军，创历史最好成绩。

## 六、自觉接受监督，确保检察权依法公正行使

**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向市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各区人大联组会议报告工作，认真落实各项审议决议和代表们的审议意见，精心办理、及时反馈代表提出的 11 件建议案，积极采纳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相关代表表示满意。及时推送检察数据、报备规范性文件。积极配合全国、省、市人大常委会做好代表集中视察、执法检查工作。邀请各级人大代表 160 余人次参加检察开放日、公开听证会和观摩庭审、优秀公诉人选拔等活动。

**自觉接受各界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认真通报工作、办理提案，邀请政协委员等参与监督重点申诉案件接访、公开审查等活动。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 310 人次，监督意见得到充分尊重和采纳。充分尊重和切实保障律师依法执业权利，认真听取意见，保障司法办案公平公正。持续加大检务公开力度，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 9.7 万多条、法律文书 2.1 万多份、重要案件信息 4694 件，主要公开指标均居全省首位，信息公开改革经验被最高检推广。市院在中国社科院去年发布的检务透明度指数中居全国检察机关第五位。我部门官网获评“2020 年度中国优秀政法网站”。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在走前列、当尖兵，形成有重大影响的经验、品牌方面，还与广州的城市地位不相称；二是在进一步增

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等方面还有提升空间；三是检察服务保障的社会知晓度不高，在总结经验、广泛宣传推广方面还不够有力；四是检察队伍专业素质能力还存在短板，年轻干部培养力度还需加大，专业人才缺口明显。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紧紧围绕市委“1+1+4”工作举措，更加努力服务保障“双区”建设、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更加努力促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狠抓各项改革任务落实，不断提高更高水平的平安广州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大力锻造“四个铁一般”队伍，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更加有力有效的司法服务保障。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部门2020年度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 1. 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情况，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包括全市统一检察指挥管理系统一期、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19年度智慧检务建设项目和广州市人民检察院2020年信息化设备与系统维护等经费

项目资金情况，根据《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对市检察

院 2020 年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立项，项目预算批复 2855.34 万元，实际支出 2851.92 万元，预算支出率 99.9%。

（2）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统筹管理、自主标准、需求牵引、错位发展、以点带面”的原则，以超常规的强度和高质量实施智慧检务项目建设，初步显现成效。全年信息化建设投入 2851.92 万元。“智慧公诉”具备智能辅助办案、出庭一体化两大功能，“智慧执检”实现执检工作全流程智能化处理和集约化管理，“案件管理系统”利用大数据技术，整合各类案件数据资源，构建权威案例知识库，为领导决策提供智库支撑，“服务律师平台”依托现代科技手段，研发上线自助阅卷一体机 2.0、远程听取律师意见系统，形成本地阅卷与异地阅卷一体、当面与远程听取意见相互补充、线上线下接待跟进反馈有机融合、申请预约业务的“一站式”接待保障服务平台。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提升信息化服务检察工作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我院远程听取意见系统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智慧检务十大创新案例。

（3）主要存在问题。一是技术性证据审查工作仍未实现“每案必审”，个别检察官只对有异议的鉴定才委托进行技术性证据审查；二是工作创新性力度需加大，尚未形成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可复制、能推广的“广州经验”、“广州模式”。

（4）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通过定期召开全市技术办案研判会、发布处室信息、座谈交流等形式，以典型案例的效果宣传为切入点，使两级院院领导和各业务部门充分了解技术办案的范围、手

段和效果，增强各业务部门委托技术办案的主动性；二是继续推进2021年智慧检务项目建设。高强度、高质量、高成效地推进智慧检务建设，重点抓好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建模等先进技术与检察实务的深度融合应用，提高智慧办案、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智慧支撑的能力和水平。针对项目情况，重点加快智慧执检、智慧民行、智慧未检项目建设进度。秉持以数据为核心、错位发展的理念，避开与高检、省院可能产生的应用重叠，打造智慧检务广州版本的数据应用体系。

###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					
主管部门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支出预 算数	年度预算完 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 率	得分
	总额	2855.34	2851.92	20	99.9%	19.9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2855.34	2851.92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非财政拨款	0.00	0.00			
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项目实施，全面提升检察机关的信息化水平，提高检务工作效率和办案质量，降低办公成本。实现对检察业务全流程的规		通过开展项目实施，高强度、高质量、高成效地推进智慧检务建设，重点抓好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建模等先进技术与检察实务的			

	<p>范化、网络化和智慧化的应用与管理，提升检察机关信息采集与利用效能，强化指挥协调与打击预防犯罪能力，促进快速反应与侦查办案能力，提高维护司法公正与社会稳定的执行能力，推进科技强检战略和检察工作科学发展。</p>			<p>深度融合应用，提高智慧办案、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智慧支撑的能力和水平。检务数据资源池、全市统一检察指挥管理系统二期、智慧执检辅助办案平台、智慧未检综合管理平台、办公自动化系统、智慧队伍管理系统等项目基本上完成建设，部分项目已年度工作计划通过初验。</p>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系统建设完成率	90%或以上	90%	10	9	无
		办公办案辅助工具建设完成率	90%或以上	90%	10	9	无
	质量指标	全市统一检察指挥管理系统建设完成率	90%或以上	95%	10	9.5	无
		智能语音识别应用	95%或以上	100%	10	10	无

		系统子项目建设完全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新投入使用系统正常运作率	95%或以上	98%	10	9.8	无
		信息化建设工程验收启用率	95%或以上	96%	10	9.6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系统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或以上	90%	10	9	无
总分			95.8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第三、第四部分情况说明因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